# 浅议消费税法经济调节功能

来源：网络 作者：雨后彩虹 更新时间：2024-06-08

*论文对绝大多数的朋友们来说是必不可少的，为了让朋友们都能顺利的编写出所需的论文，论文频道小编专门编辑了“浅议消费税法经济调节功能”，希望可以助朋友们一臂之力!无论人们是否注意到，消费税在税收体系中的地位确实在日益突显。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曾对世...*

论文对绝大多数的朋友们来说是必不可少的，为了让朋友们都能顺利的编写出所需的论文，论文频道小编专门编辑了“浅议消费税法经济调节功能”，希望可以助朋友们一臂之力!

无论人们是否注意到，消费税在税收体系中的地位确实在日益突显。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曾对世界上１２８个国家进行调查，其中有１ｌ９个国家征收消费税［１］。而且，从世界各国实施消费税的情况来看，消费税有扩大的趋势，如美国的增税方案重点放在消费税，日本则把改革中推行的增值税正名为消费税。消费税吸引人们的除了其组织财政收入的功能外，更多的是其对社会生活特别是对经济生活的：调节功能。

一、消费税法的调节功能

税法的功能是由其内在的特有的属性所决定的。关于税法的特性或特征，在税法理论上有不同的认识。仔细分析可知，税法和其他部门法相比，其独有的本质特征是其经济性。税法的经济性体现在：第一，税法直接调整经济领域的特定经济关系，即税收关系；第二，税法能反映经济规律，从而能够引导市场主体从事合理的经济行为，不断地解决效率与公平的矛盾；第三，税法是对经济政策的法律化，它通过规范经济杠杆，促进经济政策目标的实现［２］。税法的经济性特征决定了税法的社会功能主要体现为税收保障与经济调节。税法的经济调节功能是指税法通过规范税这一调节手段，引导和促进社会经济活动，以调节社会经济的结构和运行，维护和促进社会经济协调、稳定和发展。消费税法的经济调节功能是消费税法通过对少数特定的消费品或消费行为课税，以引导消费，从而影响社会生产、流通、分配等经济活动，实现国家特定经济政策目标的功用与效能。消费税法经济调节功能是法律利益冲突平衡功能的具体体现。法律作为调节社会利益关系的规范体系，它必须对各种利益作出合法与否的界定，并尽可能平衡各种利益关系，提供解决各种利益冲突的标准和途径，形成有序而相对稳定的利益格局。庞德在谈到法的任务时指出：“在调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安排人类行为时，必须考虑到这种欲望或要求［３］。”法律的利益平衡功能主要表现为：对各种利益的重要性作出估计或衡量，为协调利益冲突提供标准。法律一般为利益冲突的平衡提供如下原则：不损害社会利益原则、利益兼顾原则、缩小利益差距原则、少数利益受保护原则等。在处理利益冲突的时候，法律不应当只关注公共利益或私人利益、短期利益或长期利益、物质利益或精神利益，而是应当努力在二者之间寻找最佳结合点［４］。在社会各种利益冲突中，经济生活中的冲突是最集中、最突出的，其他方面的冲突大多由经济方面的冲突引起。平衡经济利益冲突的任务主要由经济法担任，税法作为经济法的重要组成部分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而消费税法由于具各前述特点，其平衡经济利益冲突的功能尤其突出。当前的经济利益冲突概括起来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之间，二是不同的利益阶层之间，三是代际之间。消费税法以调节消费为切人点，按照上述原则，为协调和平衡三个方面的经济利益冲突提供了系列准则。

二、消费税法的主要干预类别及作用

消费税法调节经济是从调节消费入手的，除了财政意义和历史原因外，消费税法主要通过对四类消费品消费的干预，来调节消费，从而达到调节经济的目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